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June 2023

2023 年届会

议程项目 18(a)

经济和环境问题：可持续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决议

[根据全体会议审议的一项提案(E/2023/L.14)通过]

2023/10.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关于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的 2004 年 12 月 20 日第 59/209 号和 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21 号决议，

又回顾大会 2022 年 4 月 1 日第 76/258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了《支援最不发达国家多哈行动纲领》，

还回顾大会 2014 年 11 月 14 日第 69/15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了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题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的成果文件，以及大会 2019 年 10 月 10 日第 74/3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审查落实《萨摩亚途径》过程中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优先事项方面进展情况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

回顾大会在其 2014 年 12 月 12 日第 69/137 号决议中认可的《维也纳宣言》和《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以及大会通过关于《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高级别中期审查政治宣言的 2019 年 12 月 5 日第 74/15 号决议，

又回顾《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¹ 其中认识到最不发达国家应得到特别关注，因为这些国家的脆弱性和风险程度较高，往往大大超出其应对

¹ 大会第 69/283 号决议，附件二。



灾害和灾后复原的能力；认识到灾害风险和灾害影响在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进程中有其关联性，

还回顾经社理事会 1998 年 7 月 31 日第 1998/46 号、2007 年 7 月 27 日第 2007/34 号、2013 年 7 月 24 日第 2013/20 号、2017 年 7 月 25 日第 2017/29 号和 2022 年 6 月 8 日第 2022/8 号决议，

承认《多哈行动纲领》、《维也纳行动纲领》和《萨摩亚途径》的执行加强了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² 的工作，

重申坚信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任何国家的发展进程都不应中断或倒退，

铭记列入最不发达国家类别和从这一类别毕业的标准和既定程序的适用必须保持稳定，以确保该进程的公信力，进而确保最不发达国家类别的公信力，同时适当顾及可能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或正在考虑让其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国家面临的具体挑战、脆弱性和发展需要，

强调指出必须应对特殊处境国家以及面临具体难题的国家，包括即将或已经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国家所面临的不同需求和挑战，

表示深为关切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冲突和气候变化的多重和广泛影响，已导致粮食安全、能源安全、全球贸易和市场稳定状况恶化，影响到所有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受到的影响尤其严重，进一步损害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努力，

1. **表示注意到**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报告及其中所载建议；³
2. **注意到**委员会在以下方面开展的工作：(a) 公正转型；(b) 日益严重的外债危机的残酷现实：行动呼吁；(c) 对自愿国别评估的分析；(d) 审查最不发达国家标准；(e) 审查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确认和使用最不发达国家类别的情况；(f) 监测即将或已经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
3. **请**委员会在其第二十六届会议上研究经社理事会 2024 年届会的年度主题并提出建议；
4. **又请**委员会按照大会第 67/221 号决议第 21 段的规定，监测即将和已经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国家的发展进展情况；
5. **欢迎**委员会根据《多哈行动纲领》⁴ 第 284 段的规定开展工作以加强即将和已经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的国家监测机制，使该机制能对新出现的危机作出反应，并将监测工作与具体支助挂钩，请委员会继续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改进和量身定制该机制，促请会员国和相关联合国实体支持委员会的努力，促请即将

² 大会第 70/1 号决议。

³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23 年，补编第 13 号》(E/2023/33)。

⁴ 大会第 76/258 号决议，附件。

毕业和最近毕业的国家将平稳过渡战略实施情况的监测纳入各自现有的政策监测和评价框架，并与委员会的强化监测机制建立有效联系；

6. **促请**委员会继续与有关国家进行适当磋商，同时对最不发达国家名单进行三年度审议并监测即将毕业和已从名单毕业的国家，请委员会继续将那些可能已推迟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纳入这些磋商；

7. **表示注意到**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即所罗门群岛需要再用三年时间为毕业做准备，因为各种冲击严重扰乱了毕业进程，所罗门群岛局势紧急，并建议大会延长所罗门群岛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前的准备期；

8. **欢迎**安哥拉政府和委员会正在强化监测机制下就安哥拉毕业问题进行协商，并请委员会向经社理事会汇报协商结果，并建议大会将安哥拉的毕业推迟到稍后日期，以便委员会能够进一步审议安哥拉局势，并使经社理事会能够于2024年更新其向大会提出的建议；

9. **又欢迎**委员会就更新大会关于平稳过渡的现有决议的益处得出的结论，包括为了对延长毕业前准备期的工作提供必要指导的目的这么做；

10. **确认**即将毕业和最近毕业的国家在应对 COVID-19 疫情和各类灾害的社会和经济后果方面面临重大挑战，必须将减少灾害风险纳入即将毕业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以促进发展进程的可持续性，鼓励即将毕业和最近毕业国家的发展和贸易伙伴支持这些国家减少灾害风险和建设复原力，并在这方面欢迎《2015-2030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中期审查高级别会议的政治宣言；⁵

11. **欢迎**建议国际社会增加各种来源的资金，有针对性地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和最近毕业的国家执行《多哈行动纲领》，应对粮食、能源和金融等多重全球危机，建设抵御未来可能发生的大流行病的能力，并扩大生产能力，包括优质、可靠、可持续和具有抗灾能力的基础设施，同时确保外债的可持续性；

12. **回顾**《多哈行动纲领》，并在这方面促请发展伙伴继续酌情向已毕业国家提供与气候变化相关的专门资金和技术支持，为采取行动落实《巴黎协定》⁶ 目标提供支持，支持期限应与这些国家的脆弱性、可持续发展需求以及其他国情和新出现挑战相匹配；

13. **请**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协助即将毕业的国家制订和执行国家过渡战略，并考虑在一定时期内以可预测的方式向已毕业国家提供国别支持；

14. **注意到**委员会的调查结果，即自 2017 年和 2019 年进行第一次和第二次审查以来，联合国发展系统在适用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方面的变化有限，因此要求将委员会目前对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确认和使用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情况进行的审查精简到秘书长关于“第五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后续行动”的报告中，同时利用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

⁵ 大会第 77/289 号决议，附件。

⁶ 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附件。

公室已得到加强的职能，促进对《多哈行动纲领》的执行开展有系统、高效的后续行动和监测工作，全面动员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各部门；

15. **促请**所有会员国继续就补充或不限于国内生产总值的可持续发展进展计量方法与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多边开发银行和区域委员会在内的相关利益攸关方开展协商，同时考虑到现有举措，以便对国际合作采取更具包容性的办法；

16. **肯定**委员会对经社理事会工作方案各个方面所作的贡献，再次邀请经社理事会与委员会增加互动，鼓励委员会主席，必要时连同委员会其他成员，按照经社理事会 2011 年 7 月 27 日第 2011/20 号决议的规定，在现有资源范围内酌情继续采用此做法，促请委员会继续确保在现有资源范围内，通过在 2024 年第二十六届会议期间举行专门会议等方式，与会员国进行实质性交流。

2023 年 6 月 7 日
第 26 次全体会议